

中央财政向种粮农民发放 100 亿元补贴

本报讯 近日,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为统筹考虑农资市场价格走势和农业生产形势,中央财政下达资金 100 亿元,再次向实际种粮农民发放一次性农资补贴,支持夏收和秋播生产,缓解农资价格上涨带来的种粮增支影响,进一步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

中央财政进一步完善补贴政策,明确补贴对象为实际承担农资价格

成本上涨的实际种粮者,包括利用自有承包地种粮的农民,流转土地种粮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及开展粮食耕种收全程社会化服务的个人和组织,确保补贴资金落实到实际种粮的生产者手中,提升补贴政策的精准性。补贴标准由各地区结合有关情况综合确定,原则上县域内补贴标准应统一。

财政部要求各地要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利用现有相关补贴发放基础数据,继续采取“一卡(折)通”等方式,及时足额将补贴资金发放到位。

早在今年 3 月,中央财政就曾对实际种粮农民发放一次性补贴 200 亿元。今年,财政部还将实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和稻谷补贴、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

补贴政策,并明确要加大产粮大县奖励力度等一揽子政策措施,支持全年粮食生产重点工作。

除种粮农民补贴外,财政部还在近期密集下达多笔资金预算,涵盖科技创新、公共服务、教育保障、粮食生产等多个领域。据统计,自 5 月以来,财政部在官网公布并下达的资金已超 2900 亿元。

(摘编自农业农村部网站)

焦点时评

集聚金融力量 携手东西部合作发展

文 璐

东西部相关省份政府部门要根据形势及时调整帮扶政策。当前,部分西部帮扶地区仍然面临自我发展根基不稳固,内生“造血”功能不够强,人们对美好生活有了更高要求等新情况和新问题,对此,要正视协作发展中的痛点难点堵点,抓紧推动帮扶机制、产业、劳务、消费协作调整。同时,积极与本地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深度融合,建立健全有利于城乡要素合理配置的体制机制,立足东西部地区城乡融合发展阶段和乡村差异性,因地制宜、循序渐进,破除妨碍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和平等交换的壁垒,促进各类要素更多向西部地区流动。

金融机构要提升政治站位,立足职能定位,主动探索在东西部协作中发挥金融支持作用的有效路径。首先,将产业协作作为东西部协作重点,主动招商引资,积极引导有明确产业转移计划、有项目落地可行性的企业客户到西部地区投资兴业。其次,围绕西部协作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所需,因地制宜创新协作方式。对接政府劳务输出服务平台,积极做好劳务协作;持续加大消费帮扶力度,推动国家重点帮扶县农产品“走出去”;推进资金协作,发动各方力量,向协作地区引进帮扶资金和物资。最后,积极开展人才结对帮扶计划,选派交流干部,围绕产业发展、银政合作、招商引资、消费帮扶等领域,开展一对一精准帮扶,将东部地区的发展经验带到西部,更好助力乡村振兴。

开展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是党中央着眼推动区域协调发展、促进共同富裕作出的重大决策。自 1996 年安排东部沿海发达省市帮扶西部贫困地区以来,至今已历经 20 多年。去年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开局之年,“三农”工作重心发生了历史性转移,为进一步集中帮扶优势,整合帮扶资源,此次会议对新形势下东西部协作过程中的帮扶机制、产业合作、资源调配、人才管理等方面进行了优化调整,强调要通过完善保障机制、激发内在动力、丰富创新形式等来推动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

近年来,东西部协作省份主动适应结对关系调整,积极探索协作帮扶方式,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对于此次会议提出的新要求,东西部协作省份、各中央单位要强化协作帮扶责任落实,加大支持保障力度,促进协作帮扶提质增效。



江西遂川县黄坑乡、左安镇联合在桃源梯田景区进行非遗文化黄坑油纸伞与农耕文化桃源梯田文旅推介,在梯田上撑起了油纸伞,非遗文化与农耕文化交融,相得益彰,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旅游观光。

秋粮旺季收购顺利结束 累计收购 3705 亿斤

本报讯 自去年 9 月中旬秋粮上市,全国粮食和储备系统统筹抓好市场化收购和政策性收购,有序推进收购各项措施落实落地。到今年 4 月底,秋粮旺季收购已顺利结束。

收购工作组织有序。粮储系统会同有关企业统筹疫情防控和秋粮收购,强化仓容、资金、运输等方面保障,优化为农为企服务,加强粮食购

销监督检查,有效保障了收购工作的顺利开展。

收购总量高于上年。据统计,截至 4 月 30 日,主产区各类粮食企业累计收购秋粮 3705 亿斤,同比增加 500 亿斤,增幅 16%,收购总量处于近年来较高水平。分品种看:中晚稻 1326 亿斤,同比增加 110 亿斤,其中粳稻 784 亿斤、中晚籼稻 542 亿

斤,分别增加 82 亿斤、28 亿斤。玉米 2331 亿斤,同比增加 391 亿斤,是收购量最高、增幅最大的品种。大豆 48 亿斤,与上年基本持平。

收购进度总体较快。秋粮上市以来,主要粮食品种行情较好,农民售粮积极,企业收粮踊跃,购销十分活跃。中晚稻收购进度一直快于上年同期。玉米进度先慢后快,大豆进

度与上年大体相当。

政策托底市场平稳。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黑龙江 6 省按程序先后启动了中晚稻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并结合农民售粮需求,合理布设收储网点。到 2022 年 2 月底预案执行期结束,共收购最低收购价中晚稻 293 亿斤,充分发挥了政策托底作用,市场运行总体平稳。

一周速览

浙江:出台意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日前,《中共浙江省委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高质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正式印发。该意见由总体要求、实施农业“双强”行动、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实施农民共富行动、强化工作保障等五个部分组成。总体要求中明确了今年浙江“三农”工作的主要指标:全省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增长 2% 以上,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 以上,地区

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持续缩小。

为推动各项举措政策落地见效,该意见首次列出了组建全域党建联盟、实施农业标准化改革、建设未来乡村、建设浙江乡村大脑 2.0 等 14 项年度“三农”重大突破性抓手清单。此外,该意见突出强调要加大土地、金融服务等领域的要素保障力度,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以项目增强农业农村发展后劲。

四川:加大农业经营主体金融支持力度

近日,四川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农业农村厅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通知》,为全省各类农业经营主体量身打造了一系列金融支持政策。该通知明确 4 方面 15 条具体措施,包括全面支持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强化服务农业经营主体措施,积极服务全省乡村治理,建立完善政策保障机制。其中针对小农户、家庭农

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不同的农业经营主体,四川省出台了差异化、多元化的金融支持政策。此外,该省还将打造“金融+政务+村务+电商+民生+物流”六位一体的农村金融综合服务站,为农村居民和各类经营主体提供金融服务、政务服务、生活缴费、农村电商、通讯服务、物流快递等一站式综合服务。

吉林:整合资金项目助力粮食生产

吉林省近年来坚持把抓好粮食生产作为首要任务和头等大事,持续加大政策支持力度。2022 年,吉林省委农村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全省粮食播种面积要达到 8600 万亩以上,正常年景下粮食产量稳定在 800 亿斤以上,突出重点地区,扩大大豆种植面积 80 万亩以上。为确保实现全年粮食生产目

标,吉林省整合中央及省相关资金项目,出台一揽子粮食生产支持政策,确保粮食生产能力稳步提升,大豆扩种任务顺利完成。其中包括:落实直接补贴,提振种粮农民生产信心;设立支农项目,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安排专项资金,支持规模经营主体发展;加大补贴力度,鼓励大豆扩种。

金融添力 培育造就更多高素质农民

倪坤晓

核心提示

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出台多项政策大力培育农村人才队伍。金融机构应坚持多元主体、共同参与,配合政府、培训机构、企业等,切实发挥资金优势,解决制约高素质农民培育的问题,形成工作合力。

近期,《2021 年全国高素质农民发展报告》正式发布,这是 2016 年首次发布以来的第六份年度报告。报告全面总结了 2021 年全国农民教育培训情况,分析了高素质农民发展特点,提出推进高素质农民队伍建设要重点关注“政策环境、供给能力、成才通道、共同发展”四个方面。

千秋基业,人才为本。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高度重视农村人才培养工作,就如何识才、爱才、敬才、用才作出了一系列重要部署,为新时代农村人才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注入了强劲动力。2021 年 2 月,《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出台,明确提出要“培养高素质农民队伍。深入实施现代农民培育计划,重点面向从事适度规模经营的农民”“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计划,加强培训基地建设,培养造就一批能够引领一方、带动一片的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2022 年 4 月,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做好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提出“统筹推进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能力提升、种养加能手技能培训、农村创新创业者培

养、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培育等行动,大力培养高素质农民队伍”。

在政策的有效推动下,我国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已覆盖全国农业县(市、区),高素质农民发展形势持续向好,队伍结构逐步改善,产业水平不断提升,收入水平持续增加,示范引领作用不断增强,初步满足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基本需要。但是,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亟待加强和改善:农民教育培训的体系尚不完善、培育对象来源不足、师资建设水平不够高、管理和服务仍不健全。

乡村振兴,关键在人。金融机构应抓重点、抓要害、抓落实,树立系统观念,注重统筹协调,以“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为指引,尊重乡村发展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助力乡村全方位培养各类人才,扩大总量、提高质量、优化结构。

强化金融支撑,提升供给能力。金融机构应坚持多元主体、共同参与,配合政府、培训机构、企业等,切实发挥资金优势,解决制约高素质农民培育的问题,形成工作合力。积极将金融知识培训与高素质农民培训精准结合,围绕“金融惠农信贷政策及金融法律法规知

识”“存款保险制度知识”“金融消费者维权及新型电子支付工具使用”等开展金融素养公共必修课,充分发挥金融服务助力乡村振兴的作用。推动完善高素质农民培育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农民教育培训主体力量作用,支持市场化教育培训机构有序规范参与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

创新金融产品,完善成才通道。金融机构应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推动证券、保险、担保、基金等金融工具服务乡村振兴,通过搭平台、建机制、优服务,打好组合拳,引导工商资本投资乡村,带动人才回流乡村。不断开发服务于农村创业创新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积极参加高素质农民培育行动、百万乡村振兴带头人学历提升计划、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培育行动等,支持更多高素质农民提升学历层次。常态化开展信贷直通车,完善“经营主体直报需求、农担公司提供担保、银行信贷支持”模式,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生产引入金融活水,为高素质农民提供更加便捷有效的金融服务。

农金热议